

证券代码：300085

证券简称：银之杰

公告编号：2016-005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1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材料，并于2015年12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3436号），2016年1月1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3436号）。

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原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因其他项目存在财务问题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2016年2月1日中国证监会决定暂时中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审查。目前，公司已完成更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专项法律服务机构的相关工作，并于2016年2月16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恢复审核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2016年3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153436号），中国证监会同意恢复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